

2.1 表 7: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衢州市人民医院（招标人）2025-2026年度医疗废物委托处置（项目名称）CTZB-2025060209（项目编号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-2026年度医疗废物委托处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浙江巨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0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8000 万元，属于 中型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；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全称：浙江巨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盖单位公章）

日期：2025 年 6 月 18 日